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1月11日在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30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许敏、李力、梁培志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建军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以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旨在增加公司资金灵活性，储备可用资金额度，将有助于支持公司业务拓展，保障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计划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申请的综合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业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表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 1 月 30 日下午 15: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对本次会议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2日